终于抽空读完了这本小说，当读到结尾时，我完全被这出人意料的结尾震撼住了，有了这个结尾，之前那些种种疑虑也就迎刃而解，之前的种种不合理也就十分合理。  
　　  
　　“2001年12月，我成为今天的我，是在1975年某个阴云密布的寒冷冬日，那年我十二岁。我清楚地记得当时自己趴在一堵坍塌的泥墙后面，窥视着那条小巷，旁边是结冰的小溪。许多年过去了，人们说陈年旧事可以被埋葬，然而我终于明白这是错的，因为往事会自行爬上来。回首前尘，我意识到在过去二十六年里，自己始终在窥视着那荒芜的小径。”开篇就描述这样一个离奇的场景，很自然的就勾起了我继续往下读的欲望，脑海中不断地问“到底是什么事可以在主人公脑海中留下如此深刻的印象，并且一直折磨着主人公呢？”  
　　  
　　朋友拉辛汗从巴基斯坦打来电话，引起阿米尔（主人公）的思绪。看着两只红色的风筝，带着长长的蓝色尾巴，在天空中冉冉升起。它们舞动着，飞越公园西边的树林，飞越风车，并排飘浮着……将我们的思绪引到阿米尔的童年，一直陪伴到他长到12岁，一起去经历了那“一堵坍塌的泥墙后面”的那段不堪回首的往事。我们也一同走进了阿富汗这个国度，感受到了那里的人们对异族的态度——一种强烈的种族歧视 。  
　　  
　　我认为种族的歧视也是造成1975年那个惨剧的原因之一。“哈扎拉人”在阿富汗是属于一个没有地位、没有人格的遭人鄙视的民族，在自己的国家里，无论走到哪里，都会遭到人们的嘲讽。当阿里走过街道，人们总是在街道上追逐他，作弄他。有些管他叫“巴巴鲁”，也就是专吃小孩的恶魔。并大喊“你吃了谁啊，塌鼻子巴巴鲁？”当哈桑和我一起走在街上，人们也总是对哈桑投来异样的眼光。  
　　  
　　**喝过同样的乳汁长大的人就是兄弟**　　  
　　哈桑一出生，他的母亲就不愿看他，甚至5天后就离开哈桑和他的父亲。因此，父亲就顾来了那个曾给我喂过我的奶妈给哈桑哺乳。小时候每当阿里唱完我们想要他唱的歌，阿里总会提醒我们“喝过同样的乳汁长大的人就是兄弟，这种亲情连时间也无法拆散。”  
　　  
　　“我们在同一个院子里的同一片草坪上迈出第一步。还有，在同一个屋顶下，我们说出第一个字。我说的是“爸爸”。他说的是“阿米尔”。我的名字。”在今后的日子里，阿米尔，哈桑一起成长，一起去追那天空上飘下来的风筝。哈桑用坚定地眼神对阿米尔说“我愿意为你做任何事”这句话虽然简单，但却给了我心灵深处的震撼，这是世间最诚挚的友情，最浓厚的血浓于水的亲情，是任何东西都换不来拿不走的，而1975年的风筝大赛上这无疑是最好的证明。  
　　  
　　**渴望得到的父爱**　　  
　　在少年阿米尔眼中，父爱永远是那么的可望不可及，心中对父亲充满了崇敬之情，幼年的孩子都可望被父亲抱在怀里听着父亲讲[故事](http://www.fwsir.com/gushi/)，这也是很容易就实现的，然而，对阿米尔来说，这些都是额外的奢侈。不止一次，爸爸只用几个字就能刺痛阿米尔。 这对一个渴望得到父爱的孩子来说无疑又更遥远了一步。在父亲眼中，阿米尔懦弱，是个埋首诗书多过打猎的儿子，一个真正的男人——真正的男孩——应该像爸爸小时候那样踢足球去。为了培养阿米尔的男子气概，爸爸带阿米尔去看一年一度的比武竞赛，见到一件恐怖的事情：有个骑士从鞍上跌落，数十只马蹄从他身上践踏而过。他的身体像个布娃娃，在马蹄飞舞间被拉来扯去。马队飞奔而过，他终于跌落下来，抽搐了一下，便再也没有动弹；他的双腿弯曲成不自然的角度，大片的血液染红了沙地。阿米尔的反应是大哭，这无疑又让一心渴望儿子成为男子汗的心又一次失望。当阿米尔拿着哈桑捡回来的风筝时，听见了父亲和拉辛汗说，“有时我从这扇窗望出去，我看到他跟邻居的孩子在街上玩。我看到他们推搡他，拿走他的玩具，在这儿推他一下，在那儿打他一下。你知道，他从不反击，从不。他只是……低下头，然后……，总是哈桑挺身而出，将他们挡回去。这是我亲眼见到的。他们回家之后，我问他，‘哈桑脸上的伤痕是怎么回事？’他说：‘他摔了一跤。’我跟你说，拉辛，这孩子身上缺了某些东西。”父亲的几句感叹无疑又给年幼的儿子种下仇恨的种子，而这种子正在悄悄的发芽，在一定条件下它将疯狂地成长。  
　　  
　　**心中的嫉妒**　　  
　　面对这可望不可即的父爱，阿米尔想得到，却得不到。而，作为一个仆人还是哈扎拉人的儿子的哈桑，却可以轻而易举的得到父亲的关心爱护。并在阿米尔的成长过程中，无论大事还是小事父亲总是让哈桑参与进来，在哈桑生日时，父亲也会送给他喜欢的[礼物](http://www.fwsir.com/liwuzuowen/)。似乎父亲对一个仆人的儿子的关心了解多过自己儿子。这一切，都让阿米尔心生嫉妒，其实，不仅是阿米尔，我也为他打抱不平。心中的嫉妒也随之升级…  
　　  
　　**黑夜的来临，仇恨，嫉妒的爆发**　　  
　　冬天是喀布尔每个孩子最喜欢的季节，[放风筝](http://www.fwsir.com/fangfengzheng/)。追风筝。1975年，这年的冬天，父亲对我寄予厚望，认为我能在风筝比赛上赢得冠军。在比赛时，阿米尔终于不负父亲所望，赢得了第一名，在众人为阿米尔的欢呼中，哈桑为了为阿米尔捡回蓝色的风筝，而奔离人群。一场谁都无法弥补的悲剧就这样拉开帷幕。在人们的祝贺完后，阿米尔开始去找哈桑，然而，市场不一会就空荡荡的，做生意的人都打烊了。阿米尔停在一个卖干果的小摊前面，问一个年老的商人有没有见到哈桑。老人充满好奇的问原因，“他是我家仆人的儿子。”阿米尔说。  
　　  
　　那老人扬了扬灰白的眉毛：“是吗？幸运的哈扎拉人，有这么关心他的主人。他的父亲应该跪在你跟前，用睫毛扫去你靴子上的灰尘。”(www.fwsir.com)如果能预料到将要发生的事情，那这个老人还会这样说吗？这恐怕是最无情的，赤裸裸的讽刺了。  
　　  
　　天色渐渐地暗下来，阿米尔终于在一条小巷里找到了哈桑，不过，阿米尔并没有立刻上去。因为他没有[勇气](http://www.fwsir.com/yongqizuowen/)上去。那个无恶不作的专欺负弱小的阿塞夫和他的两个随从正在那里。阿米尔躲在小巷后面，看着这一切。阿塞夫想要拿走哈桑手中的蓝色风筝，但，这个忠心的愚蠢的仆人哈桑拒绝了，他愚蠢到要在阿塞夫的“强权”下誓死捍卫他的主人，这个胆小的懦夫的风筝。一念之间，阿塞夫想到的一个更无耻的方式……这一切阿米尔都躲在小巷后，默默地注视着。  
　　  
　　（一段记忆：喝着同一个胸脯的奶水长大…人们说同一个胸脯喂大的人就是兄弟。  
　　  
　　一段记忆：每人一个卢比，孩子们。每人只要一个卢比，我就会替你们揭开命运的帷幕…一个梦境：暴风雪中迷失了方向。寒风凛冽，吹着雪花，刺痛了我的双眼……我在白雪皑皑中跋涉。我高声求救，但风淹没了我的哭喊。我颓然跌倒，躺在雪地上喘息，茫然望着一片白茫茫，寒风在我耳边呼啸，我看见雪花抹去我刚踩下的脚印。…我高声呼喊……有人闷声回应……这当头，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了。一只手伸在我面前，我望见手掌上有深深的、平行的伤痕，鲜血淋漓，染红了雪地……）  
　　  
　　然而，阿米尔真的是懦弱吗？还是因为另外的答案？阿米尔逃跑的真正原因，是觉得阿塞夫说得对：这个世界没有什么是免费的。为了赢回爸爸，也许哈桑只是必须付出的代价，是我必须宰割的羔羊。这是个公平的代价吗？我还来不及抑止，答案就从意识中冒出来：他只是个哈扎拉人，不是吗？  
　　  
　　**结局意料之外，情理之中**　　  
　　小说，开篇朋友拉辛汗从巴基斯坦打来电话，“这儿（阿富汗）有再次成为好人的路”为我们揭开了小说的结局，原来哈桑不是阿里的儿子，而是阿米尔的父亲的儿子，他们是同父异母的亲兄弟。出乎所有人地意料，一个受人尊敬的，声名远播的，在儿子心中如此伟大的父亲居然睡了他仆人的老婆，而且还生了个儿子。尽管，令人难以接受，但它终于可以解释为什么阿米尔的父亲为什么对一个哈扎拉人仆人的儿子如此的关心绝不少与关心自己的儿子这一现象：终于可以解释为什么阿里总对阿米尔和哈桑说：“喝过同样的乳汁长大的人就是兄弟，这种亲情连时间也无法拆散。”终于可以解释……  
　　  
　　整部小说情节生动，高潮迭起，采用倒叙的手法引起读者的遐想，在看完小说后，我在去网上看了《追风筝的人》的电影版，颇有感悟，终于知道在如今的电影，电视剧广泛深入人们的生活中的时候，为什么描述电影、电视剧的小说仍然有市场的原因了。原来，小说可已给人很大的遐想空间，让人们随着小说的情节而想像，而电影、电视剧则不行，它将故事演绎出来，读者就不在有想象的空间，它演绎的情节远不如小说丰富。